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2020-086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95,829,6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87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2、会议召集人: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鲁晓明;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董事冯勇、独立董事胡东山、李勇因公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黄尔威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邢喜红财务总监、杨晓强总裁助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9,607,366	99.9814	8,900	0.0042	30,000	0.014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9,607,366	99.9814	8,900	0.0042	30,000	0.0144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5,794,213	99.9985	5,400	0.0002	30,000	0.0013

4、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5,794,213	99.9985	5,400	0.0002	30,000	0.0013

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5,794,213	99.9985	5,400	0.0002	30,000	0.0013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5,794,213	99.9985	5,400	0.0002	30,000	0.001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09,607,366	99.9814	8,900	0.0042	30,000	0.0144
2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	209,607,366	99.9814	8,900	0.0042	30,000	0.0144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45,653,045	99.9897	5,400	0.0015	30,000	0.0088
4	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345,653,045	99.9897	5,400	0.0015	30,000	0.0088
5	关于制定《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45,653,045	99.9897	5,400	0.0015	30,000	0.0088
6	关于制定《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45,653,045	99.9897	5,400	0.0015	30,000	0.008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鲁晓明、陈德辉、黄秋、张汉安、张祥瑞、亚志慧、尚多旭为关联股东;其中,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 1、议案 2 进行回避表决。

2、上述议案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议案 1、议案 2 属于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邬文昊、梁效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0-079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9:15 至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和西二街 189 号富森创意大厦 B 座 21 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兵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12 人,代表股份数量 608,491,91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4357%。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数量 600,700,2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9.4057%。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数量 7,791,6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300%。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7 人,代表股份数量 8,553,67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30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数量 762,00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0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数量 7,791,6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300%。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北京市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委派的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见证意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08,077,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9318%;反对 4,7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08%; 弃权 410,03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为 0.0674%。

其中, 中小投资者赞成 8,138,891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5.1509%;反对 4,7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555%;弃权 410,0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4.793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08,077,1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9318%;反对 4,7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08%; 弃权 410,03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为 0.0674%。

其中, 中小投资者赞成 8,138,891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5.1509%;反对 4,7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555%;弃权 410,0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4.793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贾芳菲、杨雨佳现场见证,并出具了见证意见,该见证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0-080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原因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 3 名激励对像田昆、虞杨和杨彦杉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合计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 2.924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拟对 2 名不再具备资格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 8.8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连同本次拟回购注销的 2.924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应办理回购注销的股份总数合计为 11.764 万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5,649.49 万股变更为 75,637.726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 75,649.49 万元减少为 75,637.726 万元。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9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二、需要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凡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2020 年 9 月 16 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每日 9:30 — 12:00、14:00 — 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和西二街 189 号富森创意大厦 B 座 21 层;

联系人:谢海霞、刘通

联系电话:028-67670333

传真号码:028-82832555

邮政编码:610041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五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从 2020 年 9 月 16 日起,安信证券开始销售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并自同日起参加安信证券开展的前端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销售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161693(C 类)
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4876(C 类)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009277(C 类)
融通巨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07(A 类),161657(B 类),004874(C 类)
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61608(A 类)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10(A 类),161660(B 类),008241(C 类)
融通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12(A 类),161662(B 类),004875(C 类)
融通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3(A 类),161663(B 类),004870(C 类)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8(A 类),161619(B 类)
融通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161620
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161622(A 类),161623(B 类),004399(E 类)
融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4(A 类),161625(C 类)
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6(A 类),161627(C 类)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14(A 类),000673(C 类)
融通通启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37(A 类),000438(B 类)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94(A 类),001941(B 类)
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66(A 类),000858(B 类),000859(C 类)
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74(C 类)
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17(A 类),000718(B 类),009828(C 类)
融通新区域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52(前端),001153(后端)
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70
融通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71(前端),001472(后端)
融通跨界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0(前端),001831(后端)
融通成长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52(前端),002253(后端)
融通中国风 1 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73(C 类)
融通新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06(前端),002606(后端)
融通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56(前端),002956(后端)
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89
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31(A 类),009239(C 类)
融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002788(A 类),004398(B 类)
融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25(A 类),004026(C 类)
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005243
融通逆向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70(C 类)
融通新能源汽车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35(C 类)
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049(前端),002050(后端)
融通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84
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42(A 类),001124(C 类)

注:

1、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启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融通新能源汽车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A/B 类、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融通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融通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融通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融通巨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3、融通通启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开放时间请留意后续相关公告。

4、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A/B 类、融通巨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融通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B 类、融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类、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A/B 类、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类、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为已上线销售基金份额类型。

二、费率优惠内容:

1、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安信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其已销售的我司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最低至 1 折的优惠。若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费率优惠期限,以安信证券网站所示公告为准。各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安信证券活动公告为准。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的业务公告。

2、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开放式基金申购期的场外模式的申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不包括交易所场内模式的申购费。

4、关于本次优惠活动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安信证券的最新规定为准。

三、其他提示:

1、投资者通过安信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必须为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相关的转换业务规则、转换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的临时公告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本公司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essenc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六日

关于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9 月 1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弘享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4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9月16日
	限制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本基金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对该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2020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 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bocim.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 9 月 16 日

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9 月 16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弘享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42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1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9月7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9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8,911,059.3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无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4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0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本次基金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9月18日
除息日	2020年9月1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9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 2020 年 9 月 18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0 年 9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 2020 年 9 月 18 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若投资者通过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查询到的分红方式与相关销售机构记录的分红方式不符,以客服中心查询到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 2020 年 9 月 17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咨询相关事宜。

5、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ST 宜化　　公告编号:2020-075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之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之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4 点 30 分。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15-2020 年 9 月 15 日下午 3:00。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宜昌市沿江大道 52 号 26 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经与会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强炜主持。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 14 人,代表股份数量 173,665,9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3421%。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数量 20,339,78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5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 0 人,代表股份数量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共 14 人,代表股份数量 173,665,9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3421%。

2、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北普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8 月 29 日公司公告 2020-057 号):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2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25%;反对 34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9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136%;反对 34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8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青海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1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67%;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8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645%;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1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67%;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8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645%;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1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67%;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8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645%;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宜昌宜化太平洋化工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1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67%;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8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645%;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宜昌宜化太平洋热电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1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67%;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8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645%;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1、《为宜化肥业向江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940 万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1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67%;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8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645%;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为太平洋热电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 万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3,312,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67%;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986,7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645%;反对 353,0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弃权 0